

证券代码：835333

证券简称：帕克国际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##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海林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换届完成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

提议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选举胡海林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连选可以连任。

胡海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经理人员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《经理人员工作细则》（修订版）。

详情请查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，公告编号：2024-05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总经理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经理人员工作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议聘任董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（轮值），任期一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任期届满为

止，连聘可以连任。

董岩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颖、窦超、朱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议聘任杨玉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连聘可以连任。

杨玉华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颖、窦超、朱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议聘任俞银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连聘可以连任。

俞银娣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颖、窦超、朱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议聘任白晨先生、童向东先生、翟春越先生、张善国先生、王怀先生、李朝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连聘可以连任。

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颖、窦超、朱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章的《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3日